



披露版

2021 年度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评级业务开展及合规运行情况报告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合规负责人：

王静丞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录

一、业务开展情况	1
(一) 银行间市场评级业务数量及分析	1
1、初始评级数量情况	1
2、跟踪评级数量情况	1
3、终止评级业务数量情况	2
(二) 研究工作情况	2
(三) 交流与宣传活动	3
(四) 其他业务开展情况	3
(五) 收入情况	4
(六) 其他需要披露的业务开展情况	4
1、2021 年评级债项发行情况	4
2、2021 年末级别分布情况	5
二、合规运行情况	5
(一) 制度机制的建设情况	5
(二) 执行制度机制的合规审查情况	6
(三) 信息披露的合规审查情况	7
(四) 利益冲突审查和管理情况	8
1、对其独立性的内部审核结果	8
2、对防火墙的审查情况	9
4、信用评级小组成员轮换情况	10
5、离职审查情况	11
6、非评级服务情况	11
7、信用评级机构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对受评对象提供的非评级服务类型情况	12
8、评级业务开展过程中产生的利益冲突情形、采取的有效措施	12
(五) 信用评审委员会尽职履责的合规审查情况	12
(六) 合规工作开展情况	12
1、内控合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12
3、合规部门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	13
(七) 合规检查及整改情况	14



一、业务开展情况

(一) 银行间市场评级业务数量及分析

1、初始评级数量情况

金融债评级业务方面,2021 年公司共承揽保险资本补充债债项只数 4 只,涉及发行人 4 家,年度内出具保险资本补充债初始评级报告 8 份,涉及债项 8 只,发行人 7 家。

资产支持证券评级业务方面,2021 年公司共承揽资产支持证券债项 257 单,年度内共出具资产支持证券产品初始评级报告 205 份,涉及债项 205 单,债项 584 只。

地方政府债评级业务方面,2021 年公司共承揽地方政府债债项 736 只,涉及发行人 14 家,年度内共出具地方政府债初始评级报告 400 份,涉及债项 736 只,发行人 14 家。

主体评级业务方面,2021 年公司共承揽主体评级 35 家,年度内出具主体初始评级报告 36 份,涉及主体 36 家。

熊猫债评级业务方面,2021 年公司共承揽熊猫债债项 2 只,涉及发行人 1 家,年度内共出具熊猫债初始评级报告 3 份,涉及债项 3 只,发行人 1 家。

2、跟踪评级数量情况

2021 年,共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489 份,其中:保险资本补充债跟踪评级报告 35 份,涉及存续债项只数 42 只,发行人 30 家;资产支持证券跟踪评级报告 305 份,涉及债项单数 305 单,债项只数 826 只;地方政府债跟踪评级报告 41 份,涉及存续债项只数 1893 只,发行人 16 家;主体跟踪评



级报告 108 份，涉及主体 108 家（具体详见附表 1-1）。

3、终止评级业务数量情况

2021 年，按对外披露口径统计，因受评对象要求终止主体委托评级有 33 家¹，公司终止主动评级 1 家（具体详见附表 1-2）。

（二）研究工作情况

一是持续加强各领域深度研究，注重技术和研究结合，聚焦重点领域和行业深度特色研究，市场热点、难点与基础性深度研究，充分发挥智库作用。2021 年公司完成专题研究 216 篇，较好兼顾了市场热点、难点与基础性深度研究，同时在相关期刊发表文章 22 篇，其中《全球与区域评级体系比较》发表于北大核心期刊《中国金融》，《企业违约相依性的建模方法》发表于北大核心期刊《数学进展》，学术期刊的认可彰显了公司研究的高质量、高水准。此外，在 2021 年人民银行组织开展青年课题组暨青年论坛活动中，《债券市场企业信用风险甄别与度量研究——多因子嵌套函数模型的构建》和《基于 Copula 函数的蒙特卡洛模拟在信用债 CDS 指数定价中的应用研究》两项课题均获得三等奖。

二是持续提升监管服务精准度和有效性，发挥“守门人”作用，做好上级单位的技术支持。针对影响公司发展大局的重要议题，围绕投资人付费模式、取消强制评级要求等监管政策趋势及影响、3060 背景下公司绿色金融业务拓展方向、ESG 投资理念在固定收益领域的实践等课题形成了 6 项成果，

¹ 是指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不涉及债券发行的主体委托评级家数。

共向人行、协会报送多维度信用风险等研究成果共 12 篇，报告的及时性及质量获得人行、协会等上级部门的高度认可与肯定。

（三）交流与宣传活动

2021 年，中债资信 2021 年举办 2 场交流研讨会，分别为《山西煤炭产业融资研讨会》、《云南深化国企改革、推进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促进山西煤炭产业、云南省地方政府及企业与市场投资机构充分交流，充分发挥与监管部门、投资者之间的桥梁纽带独特作用，进一步发挥好服务实体经济、助力金融生态环境改善的桥梁纽带与平台作用，助力我国债券市场长期高质量发展。

表 1：2021 年度举办或参加论坛交流与宣传情况

序号	主题及内容概述	主要演讲人/发言人	参会人员类型及人数
1	山西煤炭产业融资研讨会	山西省国资运营公司副总经理刘巍、煤炭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张宏、焦煤集团等 4 家煤炭企业代表、华夏银行参会领导、中信证券参会领导、中债资信企业与机构总部时任高级技术总监等	山西省国资运营公司、煤炭工业协会领导，焦煤集团、晋能控股、华阳新材料、潞安化工、晋商增进企业代表，银行、保险、基金、证券、银行理财子公司等投资机构代表共 80 余人
2	云南深化国企改革、推进高质量发展研讨会	云南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省国资委党委书记黄小荣，云投集团等 4 家省属企业代表，建设银行参会领导，华夏银行参会领导，长城资管代表，中债资信企业与机构总部时任高级技术总监等	云南省政府、省国资委及主要监管机构领导；云投集团、建投集团、康旅集团、能投集团、云锡控股、云天化集团、航产投集团、农垦集团等企业；银行、保险、基金、证券、银行理财子公司等投资机构代表共约 90 人

（四）其他业务开展情况

一是积极参与碳中和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等绿色金融创新产品评估认证工作，持续践行绿色发展理念，2021



年公司全年承揽绿债及 SLB 评估认证项目 9 单，为金融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二是持续构建全链条信用信息综合服务模式，开展信用风险评价服务，不断丰富产品谱系，助力债券市场信用风险防范。2021 年公司进一步提升“中债讲坛”频次，累计举办 33 场线上直播，服务 40000 余人次，切实满足市场各类主体信用风险防控、人才培养等方面综合需求。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未开展国际业务。

（五）收入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营业收入 32397.95 万元。其中：资本补充债评级业务收入 278.30 万元，资产支持证券评级业务收入 8040.57 万元，地方政府债评级业务收入 344.81 万元，主体评级业务收入为 766.04 万元，绿债及 SLB 评估认证服务收入为 125.47 万元，信用信息综合服务收入为 22842.76 万元。（具体详见附表 1-3）。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业务开展情况

1、2021 年评级债项发行情况

2021 年，公司出具初始评级报告所涉及债项只数 1328 只，债券发行规模达 40251.47 亿元，其中：保险资本补充债发行债项 8 只，债券发行规模 190 亿元；资产支持证券产品发行债项 584 只，债券发行规模 8857.40 亿元；地方政府债发行债项 736 只，债券发行规模 31204.07 亿元（具体详见附表 1-4）。



2、2021 年末级别分布情况²

截至 2021 年末，已出报告并在评级有效期内的委托评级发行人的主体评级有 31 家，其中主体级别 AAA 的 19 家，占比 61.29%；主体级别 AA+ 的 5 家，占比 16.13%；主体级别 AA 的 1 家，占比 3.23%；主体级别 AA- 的 1 家，占比 3.23%；主体级别 A+ 的 2 家，占比 6.45%；主体级别 A 的 2 家，占比 6.45%；主体级别 BBB+ 的 1 家，占比 3.23%（具体详见附件 1-5）。

二、合规运行情况

（一）制度机制的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自律指引以及公司评级业务发展的需要，从评级质量控制机制、评级利益冲突管理机制、评级信息管理机制等方面制定了近 30 项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体系，实现了评级业务管理的科学化、程序化、制度化运作，有效控制了评级业务风险，保障了评级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评级质量。制度主要包括：《信用评级程序指引》、《评级项目组工作细则》、《尽职调查工作细则》、《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细则》、《信用评级复评工作细则》、《评级报告质量管理细则》、《信用评审委员会管理细则》、《信用评审委员信用评级项目评审规程》、《跟踪评级工作细则》、《资产证券化产品跟踪评级业务细则》、《信用评级业务回避实施准

² 截至 2021 年末尚在本机构评级有效期内的，已出报告的委托评级发行人各级别的家数及占比情况，不包括公司已出具不涉及债券发行的主体评级报告还在有效期内的主体家数。

则》、《评级业务防火墙实施准则》、《评级业务人员执业准则》、《评级分析师项目轮换实施细则》、《评级人员离职追溯检查实施细则》、《评级信息发布实施细则》等。

2021 年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债资信主动评级业务规范》，进一步规范主动评级业务程序，确保主动评级业务合规开展；并对《中债资信评级技术研究管理细则》、《中债资信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细则》等 3 项信用评级相关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规范了技术研究流程、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及档案管理要求（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6）。

（二）执行制度机制的合规审查情况

公司按照监管法规、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加强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持续建立完善评级业务工作流程机制，通过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评级作业流程的标准化与程序化水平。同时，通过开展日常合规检查及专项检查等手段对评级作业的合规性持续进行监督，推进制度机制的贯彻执行，保障公司评级业务的正常开展，实现评级过程的独立、客观与公正，保证评级业务开展的效率与质量，进一步适应业务发展与监管政策调整的要求，满足业务开展过程中对风险控制的需要。

在信用评级复评方面，2021 年度在公司开展的评级业务中，共有 24 家评级对象³提出复评申请。评级项目组依据公司相关评级业务制度、评级方法和模型或评级方法体系分别

³ 包括主体评级项目。



对受评对象复评申请进行了审核，其中接受复评申请的评级项目 24 个（具体内容详见附表 1-6-1）。对于接受复评的 24 个评级项目，经信用评审委员会复评审议，其中 4 个项目主体评级级别调高了一个子级，20 个项目主体级别维持不变（其中 1 个项目主体级别不变，评级展望负面调整为稳定），整个复评工作流程符合规定要求。

（三）信息披露的合规审查情况

公司通过《评级信息发布实施细则》、《网站信息发布实施细则》等多项制度对信息的发布和披露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官网披露了公司基本情况、评级认证、信用研究、新闻与活动等板块内容，并对评级结果、技术方法体系、评级业务制度和内控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披露。2021 年公司在公司官网对技术方法体系、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等变化情况及时进行了更新披露，另外根据监管要求在交易商协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基础信息、信用评级结果及质量统计情况、专项信息等变化情况，并在中国货币网披露评级结果。

基本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及时、全面披露公司概况、公司治理情况及评级结果、基础规范、评级方法、评级模型、评级制度等各类信息。

评级体系建设披露情况。2021 年，公司持续制定及修订多项信用评级方法，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公司评级技术体系。年度内制定了 2 个主体评级方法体系（含模型），修订了 2 个评级技术基础规范、3 个主体评级方法体系、2 个专项评



价方法及 1 个债项评级方法体系，并在公司官网和信息披露平台更新披露。

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建设披露情况，公司依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自律规则，制定了近 30 项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2021 年，公司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开展情况，不断完善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年度内新增加了 1 项评级业务制度，修订了 2 项评级业务制度和 1 项内控管理制度，并及时在公司官方网站和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

评级结果信息披露情况，2021 年，通过公司官网对外披露金融机构评级结果⁴ 43 篇、结构融资评级结果 510 篇、地方政府债券评级结果 450 篇，工商企业评级结果 823 篇⁵。

2021 年公司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信息披露规则》、《中债资信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细则》对上述披露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等方面进行了检查和监督，未发现信息披露相关合规性问题。

（四）利益冲突审查和管理情况

1、对其独立性的内部审核结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合理的内部组织结构，着力提高内控标准，强化公司内控，提高利益冲突道德风险控制标准，通过防火墙、业务回避、分析师轮换、合规检查等多项机制来确保评级业务的独立、客观、公正。**在公司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其关

⁴ 包括跟踪评级结果。

⁵ 包括工商企业主动评级结果。

联机构有影响信用评级独立性的股权关联关系、在开展评级业务之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受评证券或衍生品、或在评级期间买卖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相关的证券或衍生品的情况。**在人员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参与信用评级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及其关联机构有足以影响信用评级独立性的持股、受聘为高管或其他关键岗位、持有较大金额的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相关的证券或衍生品、买卖与受评对象相关的证券或衍生品、评级人员参与评级业务谈判、客户关系管理或接受礼品及高规格宴请等情况。

2、对防火墙的审查情况

根据相关行业管理规范，公司制定了《评级业务防火墙实施准则》，通过实施该准则对存在利益冲突的部门及人员进行隔离。制度明确规定市场人员不得参与评级报告的撰写、审核和等级评定工作，评级项目组人员不参与评级业务谈判、客户关系管理和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咨询服务，信评委委员应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项目评审意见，其意见不受任何部门或个人的干涉和影响等内容。另外对评级业务部门的独立性进行明确，要求评级项目由相应的评级业务部门负责实施，与其他部门之间保持相对独立性。公司通过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合理划分内部机构职能，保证从事评级业务的部门和市场部门及从事其他业务的部门之间在人员、业务和档案等方面保持相对独立。年度内，公司合规部门对防火墙执行情况持续监督，未发现违反相关规定情况。



3、回避机制建设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为防范公司评级业务利益冲突，保护投资人权益，维护公司市场公信力，公司制定了《中债资信信用评级业务回避实施准则》，明确了评级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会委员在接受公司指派参与评级业务时，如果本人、直系亲属存在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及其关联机构具有足以影响信用评级独立性的持股、受聘为高管或其他关键岗位以及买卖或持有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相关的证券或衍生品账面价值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情形的，应主动向部门负责人、信用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说明相关情况，部门负责人、信用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相应调整对评级项目有关参与人员进行调整；同时规定在开展信用评级业务期间，如公司及参与信用评级的人员存在买卖与受评主体或受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相关的证券或衍生品情形的也应说明情况并进行回避。如无上述情况，评级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会委员应填写《个人关联回避函》后再开展相关评级项目。2021 年在开展评级业务过程中，参与项目的评级人员均按规定填写了《个人关联回避承诺函》，未发现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4、信用评级小组成员轮换情况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公司制定了《评级分析师项目轮换实施细则》，明确规定评级分析师连续为同一受评企业或其相关第三方提供信用评级服务，不得超过五年。项目组成员已连续为同一受评企业或其相关第三方连续提供五年信用



评级服务并被轮换后，自期满未逾两年的，不得再参与该受评企业或其关联企业的评级活动。为此公司评级业务部门建立了评级项目台账，对受评企业后续跟踪评级的评级分析师承做情况进行统计，严格执行轮换机制。2021年，公司按规定要求对1位评级分析师人员进行轮换（具体内容详见附表1-6-2）。

5、离职审查情况

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出台了《评级人员离职追溯检查实施细则》，在获知对信用等级有重大影响的人员离职并受聘于其曾参与评级的受评企业、信用评级委托方或主承销商时，对其曾参与的受聘机构有关的评级工作开展利益冲突检查。为确保此项工作落实到位，公司建立了评级人员离职去向告知机制，在离职环节获取评级人员拟任职单位相关信息，进一步完善离职人员追溯检查机制，切实将离职追溯检查工作落到实处。2021年公司共有19名评级相关人员离职，其中14名离职人员提供了拟任职单位信息。通过对已提供拟任职单位信息且对信用等级有重大影响的人员离职前两年内参与其受聘机构有关的评级进行审查后确认，不存在利益冲突，不需要对外披露相关情况（具体详见附表1-6-3）。

6、非评级服务情况

除评级服务业务外，公司持续推进绿色债券及SLB评估认证服务工作；并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开展信用风险评价服务和信用信息综合服务，不断推进产品创新，持续为市场多层次、立体化、智能化的一站式服务，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时



效性、前瞻性和针对性得到市场认可，成为投资人风险决策的重要参考。2021 年度，公司绿色债及 SLB 评估认证服务收入、信用信息综合服务收入分别为 125.47 万元、22842.76 万元。

7、信用评级机构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对受评对象提供的非评级服务类型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无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对受评对象提供非评级服务的情况。

8、评级业务开展过程中产生的利益冲突情形、采取的有效措施

2021 年，公司切实加强自身内部管理，进一步深化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多方面入手做好利益冲突管理工作。年度内，未发现评级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五）信用评审委员会尽职履责的合规审查情况

2021 年，公司合规人员根据新冠病毒疫情期间评级项目评审要求，通过现场或线上电话会议形式抽样列席项目评审会议，对参会人员、召开流程、表决规则等程序的合规性进行现场或线上监督检查。通过检查显示，在信评委员关联回避、上会评审、确认上会结果、评审会议主持人审核等环节，能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要求执行，各位评审委员能够做到尽职履责，年度内未发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六）合规工作开展情况

1、内控合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制定了《中债资信内部控制制度》、《中债资信合规检查管理规定》、《中债资信内部审计规程》等一系列内控合规管理制度，明确了内部审计、内部控制以及合规管理的组织管理和工作程序，建立了内控合规监督检查机制。同时，以内部审计、合规检查为抓手，聚焦主责主业以及监管热点，进一步强化相关业务内部控制，有效降低合规风险，促进相关工作提质增效。

2、合规机制建设及活动情况

公司历来重视合规机制体系建设，不断增强全员的合规意识与责任意识，始终将合规理念贯穿于公司业务发展中。一是组织开展了信评委和评级分析师监管法规和处罚案例合规培训，还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开展监管文件方面的业务学习培训，另外还对高级管理人员、评级分析师、合规人员以及信评委成员开展以《信用评级业管理暂行办法》为主题的业务能力测试，通过各项培训及测试活动，切实提升评级业务相关人员合规意识。二是不定期结合监管处罚案例、评级机构业务运行及合规情况通报有关情况，对监管关注及处罚重点进行分析及合规提示，并及时更新《评级项目流程合规检查要点》，提升评级业务合规检查效果。三是对于监管部门新出台的监管文件及时开展研究解读工作，提示业务部门开展对标对表，严控合规风险底线。2021年，通过各项活动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合规机制，为合规工作持续有效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3、合规部门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



为确保公司评级业务合规运行，公司自成立时便设置了法律合规部，持续做好合规管理相关工作。截至 2021 年末，法律合规部配备合规相关人员 7 人，比年初增加 1 人。（具体详见附表 1-7）

（七）合规检查及整改情况

一是公司扎实开展合规检查工作，持续做好评级项目日常合规检查工作。通过持续建立健全合规检查工作机制，由法律合规部以评级项目事中、事后检查的方式对评级业务流程的合规性进行检查和监督。事中检查是指专职合规人员通过现场和线上电话形式列席项目评审会议，对参会人员、召开流程、表决规则等程序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以确保评审会合规运行。事后检查主要是专职合规人员通过登录“中债资信评级系统”对各类评级项目评级流程的合规性、评级资料的完备性、评级项目参与人员回避管理规定执行的正确性进行检查，对于不合规的现象、行为予以及时纠正。法律合规部按月对事后检查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反馈至评级业务部门，并督促其进行整改，并按季形成合规检查报告。2021 年，从日常合规检查情况来看，公司能按照监管法规相关要求开展评级业务，不存在违规情况，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二是紧密对接、迅速响应，结合人行要求开展非现场监测全面自查工作。通过拟订自查工作方案并组织开展部门自查和部门间交叉互换检查，确保把自查工作做实做细做到位，形成《自查自纠报告》上报人行。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对于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并形成长



效机制，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营。（具体详见附表 1-8-1）。

2021 年，公司在开展各项业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自律规则，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未受到监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的监管处罚、自律惩戒，合规情况良好。



附表 1-1

年度初始评级数量				年度跟踪评级数量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CP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CP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MTN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MTN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ABN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ABN	存续情况:			
		债项单数(单)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单数(单)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单数(单)	0	0			涉及债项单数(单)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PRN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PRN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PPN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企业债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公司债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0	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公司债	涉及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金融债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金融债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12	4 ⁶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37	42
	发行人家数(家)	12	4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29	30
	实际进场家数(家)	12	3(1) ⁷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46	35
	涉及债项只数(只)	11	8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37	42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11	7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29	30
资产支持 证券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资产支持 证券	存续情况:		
	债项单数(单)	252	257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单数(单)	260	305
	实际进场家数(家)	94	95(92)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260	305
	涉及债项单数(单)	184	205		涉及债项单数(单)	260	305
	涉及债项只数(只)	519	584		涉及债项只数(只)	775	826
其他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其他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656	736 ⁸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1382	1893
	发行人家数(家)	13	14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16	16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32	41
	涉及债项只数(只)	656	736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1382	1893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13	14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16	16
合计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合计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668	740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1419	1935
	发行人家数(家)	25	18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45	46

⁶ 是指保险资本补充债评级项目,下同。

⁷ 实际进场家数括号()中的数字是指线上访谈项目,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不能实地进场,通过线上访谈进行,下同。

⁸ 是指地方政府债项目,下同。

	实际进场家数（家）	106	98（93）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338	381
	涉及债项只数（只）	1186	1328 ⁹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2194	2761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24	21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45	46
主体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主体	存续情况：		
	主体评级家数（家）	63	35		主体评级家数（家）	63	108
	实际进场家数（家）	59	26（8）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63	108
熊猫债	涉及主体家数（家）	73	36	熊猫债	涉及主体家数（家）	63	108
	公司实际承揽业务情况：				存续情况：		
	债项只数（只）	2	2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发行人家数（家）	1	1		需出具报告的存续发行人家数（家）	0	0
	实际进场家数（家）	0	0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出具报告情况：				实际完成跟踪评级报告数量（份）	0	0
	涉及债项只数（只）	1	3		涉及存续债项只数（只）	0	0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1	1	涉及发行人家数（家）	0	0		

- 注：1、企业债包括普通企业债券、中小企业集合债券、项目收益债券、专项债券、小微企业扶持债、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可续期债券等。
- 2、公司债包括公开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可转换公司债、可交换公司债。
- 3、金融债包括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发行的广义金融债。
- 4、资产支持证券包括信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因 ABN 已在表中单独填列，此处不纳入统计。
- 5、总表中的其他包括主权债、地方政府债、债权投资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
- 6、主体指仅开展主体评级业务而受评对象无任何债项评级的情况。
- 7、跟踪情况统计包含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 8、“出具报告情况”指的是评级机构已正式出具的报告情况。同一发行人发行多类债券的需在各类债项中重复填列。
- 9、在对各市场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进行数据汇总时，对发行人家数统计应对相同的发行人进行去重处理。

⁹ 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债项只数。

附表 1-2

终止评级的情况

发行人	债项	原因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鸿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中国大唐集团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浙江上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台州市路桥公共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安徽平天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市北碚区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中意宁波生态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江苏武进太湖湾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桐庐新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市黔江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市南川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盐城市城镇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盐城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南京高淳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成都海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江苏科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重庆千信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浙江省德清县交通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天津泰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浙江德清经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受评对象要求终止评级，且无其他经中债资信进行评级的存续债券。
金堂县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无	中债资信终止主动评级

注：按公开披露口径统计年度内终止评级的主体委托评级和主体主动评级项目，主体是指仅开展主体评级业务而受评对象无任何债项评级的情况。

附表 1-3

实际收入情况 ¹⁰		
	上年度 (万元)	本年度 (万元)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
企业债	-	-
公司债	-	-
金融债	622.64	278.3
资产支持证券	8,250.94	8040.57
其他	317.92	344.81
其中：地方政府债	317.92	344.81
主体评级	1,046.23	766.04
绿债及 SLB 评估认证服务	121.70	125.47
信用信息综合服务	18019.91	22842.76
合计	28,379.34	32397.95

¹⁰ 实际收入情况统计口径应与各机构经审计财务报告口径一致，并应在报告中对核算实际收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予以说明。各项分类和附表 1 保持一致，各项收入包括初始评级收入和跟踪评级收入；其他项中，根据各机构实际情况，对占比较大的收入来源及情况进行列示和说明。

附表 1-4

评级债券发行情况¹¹

		上年度		本年度	
		只数	规模（亿元）	只数	规模（亿元）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CP	-	-	-	-
	MTN	-	-	-	-
	ABN/PRN	-	-	-	-
	PPN	-	-	-	-
企业债		-	-	-	-
公司债		-	-	-	-
金融债		11	543.50	8	190
资产支持证券		519	8041.90	584	8857.4
其他		656	26260.57	736	31204.07
合计		1186	34845.97	1328	40251.47 ¹²

¹¹ 各项一级分类口径和附表 1 保持一致。

¹² 不包括熊猫债券只数和规模。

附表 1-5

评级对象级别分布情况¹³

	上年度末		本年度末	
	家数	占比 (%)	家数	占比 (%)
AAA ¹⁴	19	55.88%	19	61.29%
AA+	5	14.71%	5	16.13%
AA	1	2.94%	1	3.23%
AA-	3	8.82%	1	3.23%
A+	3	8.82%	2	6.45%
A	-	-	2	6.45%
A-	1	2.94%	-	-
BBB+	2	5.88%	1	3.23%
BBB	-	-	-	-
BBB-	-	-	-	-
BB+	-	-	-	-
BB	-	-	-	-
BB-	-	-	-	-
B+	-	-	-	-
B	-	-	-	-
B-	-	-	-	-
CCC	-	-	-	-
CC	-	-	-	-
C	-	-	-	-
合计	34	100	31	100

¹³ 截至年末尚在本机构评级有效期内的，已出报告的委托评级发行人各级别的家数及占比情况，不包括公司已出具不涉及债券发行的主体评级报告还在有效期内的主体家数。

¹⁴ 包含 AAA+级别 2 家，AAA 级别 12 家，AAA-级别 5 家，合计 19 家。

附表 1-6

2021 年度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分类	制度	建设情况	制度内容	执行情况	未来规划
-	总述	<p>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自律指引以及评级业务发展的需要，从评级质量控制机制、评级利益冲突管理机制、评级信息管理机制等三个方面制定了近 30 项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体系，实现了评级业务管理的科学化、程序化、制度化运作，有效控制了评级业务风险，保障了评级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评级质量。2021 年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实际情况，修订了《中债资信评级技术研究管理细则》、《中债资信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细则》等 3 项评级业务和内控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规范公司技术研究管理、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工作要求。此外公司制定了《主动评级业务规范》，进一步明确主动评级业务相关要求规范。</p>	-	-	<p>2022 年公司结合监管法规相关要求、评级业务发展和组织架构调整情况，适时对评级业务管理相关制度进行梳理调整，使制度跟上业务发展、监管政策要求和组织架构调整，进一步满足业务开展过程中对风险控制的需要。</p>
评级质量控制机制	评级过程质量控制机制	<p>1、《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程序指引》，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开始执行。2016 年对指引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8 月 8 日发布执行。</p> <p>2、《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项目组工作指引》，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项目组工作规程》，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p>	<p>1、进一步规范评级业务操作管理，适应监管部门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p> <p>2、修订主要增加了项目组负责人要求，适应监管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评级项目组的组成及职责要求。</p>	<p>1、2021 年，公司严格按照信用评级程序指引要求开展评级业务，执行情况良好。</p> <p>2、2021 年，公司评级项目组组成规范，项目组负责人及成员履行职责，能独立、客观、公开地开展评</p>	<p>2022 年公司将进一步结合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及执行情况，适时对部分评级业务和内控制度进行调整修订。</p>



	<p>名为《中债资信评级项目组工作细则》。2018 年进行修订并于 5 月 11 日发布执行。2021 年进行修订并于 11 月 16 日发布执行。</p> <p>3、《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尽职调查工作规程》，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中债资信尽职调查工作细则》。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8 月 8 日发布执行。</p> <p>4、《中债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报告质量管理办法》，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报告质量管理规范》，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报告质量管理细则》。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4 月 30 日发布执行。</p> <p>5、①《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审委员会议事规则》，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管理办法》，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7 月 31 日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管理规定》，2019 年 6 月 26 日修订并更名为《信用与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2019 年制定了《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管理细则》，并于 6 月 27 日发布执行。</p> <p>②《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审委员会工作规程》，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议事规程》，2016 年进</p>	<p>3、进一步规范公司信用评级尽职调查工作程序，明确了尽职调查工作范围和标准。</p> <p>4、进一步规范评级报告审核工作，保障评级报告质量。</p> <p>5、①进一步明确各层级评审委员会及其委员的职责，规范委员会运行机制，该管理细则内容分为总则、机构设置及职责、人员组成及职责、运行机制和附则五个部分。</p> <p>②规范公司信用评审委员会议事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对评审项目会前安排、评审流程做出明确规定要求</p>	<p>级工作。</p> <p>3、2021 年，公司评级项目组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做好尽职调查相关工作。</p> <p>4、2021 年，相关人员能够按照制度要求对评级报告进行审核，确保评级报告质量。</p> <p>5、2021 年，信评委按照《信用评审委员会管理细则》、《信用评审委员会信用评级项目评审规程》规定，独立、客观、审慎地开展信评委工作，切实尽职尽责，不存在任何违反监管政策、自律规则、行业惯例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行为。</p>	
--	--	---	--	--



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7 月 31 日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信用评级项目评审规程》。

③《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工作条例》，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开始执行。2019 年 6 月 26 日把制度改为《中债资信信用评审委员会工作纪律准则》，2019 年 9 月 17 日进行修订并发布执行。

6、《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控制管理规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发布执行。

7、《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复评工作指引》，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开始执行。2014 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级复评工作规程》；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中债资信信用评级复评工作细则》。2018 年对《中债资信信用评级复评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并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发布执行。2019 年进行修订并 8 月 1 日发布执行

8、《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跟踪评级工作指引》，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开始执行；2012 年出台《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跟踪评级操作规程》。2014 年制定《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跟踪评级工作规程》，原指引和操作规程同时废止。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跟踪评级工作细则》。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8 月 8 日发布执行。

③进一步提升信用评审委员会工作质量，规范信评委委员工作行为，保证评审会议高效有序召开。

6、《质量控制管理规定》的具体内容分为总则、组织管理、基本要求、责任承担和附则五个部分，对公司质量管控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7、进一步规范公司信用评级过程中的复评行为，提高复评工作质量与效率，保证评级结果客观、公正。

8、进一步规范公司跟踪评级行为，使得跟踪工作的流程更加合理，提高跟踪工作的质量与效率。

6、2021 年，公司按规定做好质量控制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管控能力。
7、2021 年，公司复评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合规开展，未出现因受评级对象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影响而任意调高级别的现象。

8、2021 年，公司按规定要求对应当进行跟踪评级的地方政府债、保险资本补充债、主体开展了跟踪评级，并按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p>9、2013年6月5日出台《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规范》，2016年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11月30日发布执行。2017年6月28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细则》。2018年对《中债资信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业务细则》进行修订，并于2018年10月12日发布执行。2019年进行修订并于8月1日发布执行。2021年进行修订并于11月16日发布执行。2021年5月14日进行修订并予以发布执行。</p> <p>10、《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证券化产品跟踪评级业务细则》，于2014年7月2日开始执行。2016年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执行。</p>	<p>9、修订主要增加了资产证券化产品初评阶段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工作，使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评级流程更加合理，保证评级结果客观、公正。</p> <p>10、进一步规范跟踪评级操作流程，使跟踪评级业务要求更明确。</p>	<p>9、2021年，公司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资产证券化产品评级工作，执行情况良好。</p> <p>10、2021年，公司按规定要求对资产证券化产品开展跟踪评级。</p>	
其他评级业务制度	<p>《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技术研究管理办法》，于2011年10月17日发布实施。2015年11月11日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技术研究管理规范》，2016年5月25日进行修订，2017年6月28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技术研究管理细则》，2018年5月11日进行修订，2021年进行修订，并于2021年9月30日发布施行。</p>	<p>进一步规范公司技术研究管理，提升技术研究开展流程的合理性，主要修订内容为评级技术文件制定流程中涉及的审核人员与评审机构范围。</p>	<p>2021年，公司按要求做好评级技术研究工作，保障公司评级技术质量。</p>	
	<p>《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主动评级业务规范》于2021年9月1日起施行。</p>	<p>规范主动评级业务程序，保证主动评级业务合规开展。明确主动评级定义；规范主动评级标准业务流程，包括评级准备、尽职调查、初评、等级评定、结果发布和文件存档；厘清主动评级与委托评级的差异。</p>	<p>2021年，公司按制度要求开展主动评级业务，并出具主动评级报告。</p>	



	评级新业务评估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新业务评估程序》，于2021年7月3日发布开始执行。	共4章包含总则、相关机构及职责、评估维度及程序、附则。规范了公司信用评级新业务评估程序，有效保障公司评级业务质量，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要求程序做好新业务评估工作。	根据评级业务监管政策及新业务发展情况，适时进行修订。
	评级结果检验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结果检验工作指南》，于2011年7月7日发布开始执行。2019年进行修订，并于2019年7月30日发布执行。	进一步规范公司评级结果检验工作，提升和完善评级业务质量。	2021年，公司定期对公司评级结果进行检验，形成检验情况报告。	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市场反馈意见，适时进行修订。
利益冲突管理机制	回避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业务回避管理办法》，于2011年6月22日发布开始执行。2014年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业务回避管理规定》，2015年结合国家相关规范制订《中债资信银行间市场评级业务回避管理规定》和《中债资信证券市场评级业务回避管理规定》，并于2015年8月17日发布开始执行，原管理规定同时废止。2017年6月28日分别更名为《中债资信银行间信用评级业务回避实施准则》和《中债资信证券市场评级业务回避实施准则》。2019年将以上两项目制度合并修订为一项制度并于8月2日发布执行。	进一步规范公司利益冲突管理，统一信用评级业务回避要求，提高信用评级业务的独立性。	2021年，公司在开展评级业务开展时，未存在利益冲突情形；评级分析师与信评委委员在参与评级项目或出席信评委时均严格按照规定要求确认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签署《个人关联回避承诺函》。	根据评级业务监管政策调整，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防火墙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业务防火墙制度》，于2011年6月22日开始执行。2014年对制度进行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业务防火墙实施规定》，并于2014年7月21日发布开始执行。2017年6月28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业务防火墙实施准则》。	在组织架构、业务分配和信息管理等方面采取了隔离政策，明确界定各部门人员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2021年，公司严格执行防火墙制度，内部未发生任何违反防火墙政策的现象。	结合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和业务开展情况，适时完善修订。
	评级业务人员管理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业务人员执业规范》，于2011年6月22日开始执行。2016年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执行。2017年6月28日更名为《中债资信评级业务人员执业准则》。	规范评级业务人员执行行为，并规定了评级业务人员履行回避责任、保密责任和评级分析师轮换机制、离职人员追溯机制。	2021年，公司评级业务人员执行情况良好，没有发现违反执业规范的行为。	结合实际执行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分析师轮换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分析师项目轮换实施细则》，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发布开始执行。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8 月 8 日发布执行。	进一步规范评级业务利益冲突，明确了公司在信用评级工作过程中的分析师项目轮换工作。	2021 年，公司已按要求对同一家受评企业提供评级服务超过规定年限的 1 位评级分析师进行轮换。	结合实际执行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离职人员追溯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人员离职追溯检查实施细则》，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发布开始执行。	明确规定了离职追溯检查人员范围和检查工作要求。	2021 年，公司按规定对 14 名获知拟任职单位相关信息岗位的离职人员开展离职追溯检查，经检查不存在利益冲突；其他 5 位离职人员因去向未知，故无法判断利益冲突情况。	结合实际执行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举报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举报处理暂行办法》，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开始执行。2016 年进行修订并更名为《中债资信举报处理办法》，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7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中债资信举报处理规定》。	加强公司合规风险管理，规范举报处理工作，明确举报、被举报人的权利义务、举报处理程序、举报处理纪律等内容。	2021 年，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形式的举报。	结合实际运行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评级信息管理相关机制	评级信息发布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信息发布实施细则》，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开始执行。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9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发布执行	规范了公司评级信息发布行为，明确各部门评级信息发布的内容、方式及对象。	2021 年，公司各相关部门按规定要求做好评级信息发布管理工作。	结合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和信息发布管理要求，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评级信息保密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级业务信息保密实施细则》，于 2011 年 8 月 5 日开始执行。2016 年进行修订，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布执行。2019 年修订并于 8 月 8 日发布执行。	规范了公司在信用评级工作过程中的业务信息保密行为，降低评级业务信息泄风险。	2021 年，公司按规定做好评级业务信息保密工作，未发生信息泄露的事项。	根据评级业务开展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评级信息披露机制	2019年制定了《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细则》，并于8月7日发布执行。	加强非金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信息披露工作。	2021年，公司按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根据评级业务监管政策调整，适时对制度进行完善修订。
评级数据库管理机制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数据库管理办法》，于2011年7月19日开始执行。2019年进行修订，并于2019年7月31日开始执行。	规范了公司信用评级数据库的使用与管理，对信用评级数据的采集、录入、使用、提做出了明确规定，确保信用评级数据库的高效运行。	2021年，公司评级业务数据库总体运行良好，保障更好服务于公司评级业务。	公司要结合业务发展情况，适时进行完善修订。
评级档案管理机制	《中债资信评级项目档案管理实施细则》，于2011年8月5日开始执行；2013年公司进行修订。2016年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执行。2019年修订并于8月8日发布执行。	提高项目档案管理的质量、效率、合规性，使项目档案管理工作流程更合理。	2021年，公司对评级项目各环节电子存档资料进行合规抽检，经抽查发现偶有误传、漏传资料情况，并落实整改。	结合公司评级业务发展及档案管理情况，适时对制度进行修订，并继续对档案管理进行合规检查监督。
	《中债资信资产证券化产品评级项目档案管理指南》，于2013年5月31日开始执行。2016年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执行。2019年进行修订并于8月1日发布执行。2021年进行修订并于11月16日发布执行。2021年5月14日进行修订并予以发布执行。	增加了项目档案保存期限要求，并对评级项目存档清单进行修订，进一步规范资产证券化产品评级项目的档案管理工作。		

表 1-6-1 复评情况

项目名称	复评申请理由	是否受理	拒绝受理理由	复评结论	复评依据
武汉光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推行敏捷定制策略，销售有一定保障，且有中国电子支持，招商能力强；公司拿地成本补贴较多，实际拿地成本较低；公司重资产项目前期投入不大，现金流管控严格，通过敏捷定制、供应链金融以及招投标统筹等多种方式，统筹实现经营性净现金流为正。	是	-	A- / 稳定上调至 A / 稳定	鉴于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项目组接受企业复评。跟踪期内，公司推行定制化招商策略，为产业园未来租售提供一定保障，扣除补贴后的实际拿地成本较低，产业园运营业务可提供较为稳定的收入及现金流，公司项目现金流管理严格，融资通畅且未来中国电子对公司的支持度预计将有所提高



<p>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p>	<p>主体概况描述与公司实际情况存在补充需求,公司的定位:是珠海市五大国资板块中基础设施和城市运营、现代金融、高端服务业、战略新兴产业四大板块的运营主体,国务院国企改革“双百企业”;城市产业集群描述与实际存在调整及补充需要。城市产业集群各业务排序是城市运营、房产开发、商贸服务、现代服务,城市运营不仅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也是珠海市第一国资板块基础设施与城市运营,同时公司城市运营业务已发生改变;实业投资集群描述与实际存在调整及补充需要。实业投资集群不单是为实现投资收益,更重要的是珠海市第二国资板块战略新兴产业的主体,直接影响珠海市能级升级</p>	<p>是</p>	<p>-</p>	<p>维持 AA-，展望稳定</p>	<p>鉴于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项目组接受企业复评。公司是珠海市五大国资板块中四大板块的运营主体,市场地位很高,与珠海经济绑定深,城市运营后续土储价值逐渐释放将带动营收规模增长,但考虑到业务模式转变需要一定时间,需要持续观察后续转型进展、土储价值释放及后续开发带来的资金平衡情况。实业投资业务区域内有较高的市场地位,但退出收益存在不确定性。</p>
<p>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信用评级项目</p>	<p>公司希望进一步补充相关资料,充分揭示本次评级过程中的实际情况</p>	<p>是</p>	<p>-</p>	<p>BBB+/稳定上调至 A-/稳定</p>	<p>(1) 受疫情影响,汽车经销企业业绩表现趋弱为行业整体现象,公司经营情况已出现明显复苏迹象,经过公司品牌结构调整,豪华品牌对收入贡献占比逐步提升。国内乘用车市场逐步回暖,业务处于恢复巩固阶段;(2) 公司通过“联合贷”等新业务模式,减少融资租赁业务占款规模,进一步提高融资效率,且该部分助贷资金占比未来将进一步提升。(3) 公司适度降低债务规模、调整债务结构,其中短期债务占比较 2019 年末已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的短期债务提款主体多数下沉至店面,到期分散;调度方面,资金由总部管理中心集中安排,有较大的腾挪空间。融资渠道方面,除直接融资渠道,新增多家金融公司和厂商金融,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4) 公司前期并购速度过快,管理整合与资金压力增大,后期将以消化存量为主,暂无较大并购计划,预计未来投资</p>

					压力不大。(5) 汽车经销行业受益于国内经济加快复苏与汽车消费鼓励政策落地实施,整体表现预计将有所改善。另外,伴随国家推动取消二手车交易不合理限制、交易环节增值税减征优惠政策,公司二手车业务未来有望实现进一步发展。
华润渝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A 级别不变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及 2021 年资本补充债券 2021 年 4 季度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下调至 A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资本补充债券 2021 年 1 季度定期跟踪评级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项目组认为实际支撑作用有限,建议公司维持主体信用等级 A,展望为稳定,债项级别 A-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项目组同意公司观点并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鉴于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项目组建议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展望调整为稳定	基于公司后续反馈过程中对上调信用评级展望的意愿及提供的补充材料,项目组认为公司作为杭州市政府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平台,杭州市政府对其的支持力度较高,子公司工商信托风险信托资产规模较大,但工商信托对底层资产有较强的管控力,项目底层资产价值对风险敞口基本能够覆盖,杭州市政府对其也有一定协助处理推进作用,未来将会逐渐消化风险信托资产,整体看,风险可控。
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展望为稳定。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希望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充分揭示本次评级过程中的实际情况。	是	-	初评信用等级 A-， 评级展望为稳定， 复评维持原级别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浙江德清经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希望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充分揭示本次评级过程中的实际情况。	是	-	初评结果 BBB，稳定。复评后信用等级 BBB+，评级展望为稳定	<p>(1) 公司对各乡镇的应收回款主要依赖县政府配套的奖补资金以及区域土地出让，公司所整理区域土地 2021 年获得出让收入 9.06 亿元，占德清全县土地出让收入的 16%，出让情况较好。德清县政府文件规定将禹越镇改造提升范围内土地出让净收益(扣除上交规费、计提各类专项外县得部分)全额补助给德清经开。未来三年预计出让收入为 8.82 亿元，且考虑到公司的区位优势，未来土地市场景气度有望进一步提升，对公司回款的保障能力有所增强。(2) 针对中债资信此前关注到公司非标占比高的问题，公司表示正在逐步置换非标债务，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非标占比已由 2019 年的 66.8% 大幅下降至 39.30%。非标业务主要为融资租赁、股交中心私募债等，成本均低于 7%，未来将逐步通过低成本融资置换，控制非标占比在 10% 以内，融资成本有望降低。(3) 公司主要负责的德清经开区 2021 年成财政收入 10 亿元，预计完成规上工业产值 156 亿元，同比增长 9%；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4 亿元，同比增长 27.8%；高新产业投资 9.2 亿元，同比增长 23%。2021 年，预计财政收入增长 10% 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在 20% 以上。整体看，经开区处于发展初期，发展较快。但考虑当前德清经济开发区内部规划区域分散、老旧园区仍然较多，未来发展有赖于德清经济开发区整合提质、产业升级，需关注区域未来发展情况。(4) 中债资信此前关注到公司未来投资规模中自营项目占比较高。公司未来投资规模约 80 亿元，投资项目分为两个方面：代建项目和</p>



				<p>自营项目。其中代建项目投资金额约为 11 亿元，自营项目投资金额约为 69 亿元，未来拟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具有经营性现金流的自营项目。虽然公司提供相关补充认为公司自营项目收益可以覆盖投资，但我们仍持保守态度，认为公司自营类项目资金回收周期长，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的观点不变。</p> <p>(5) 针对中债资信对公司砂石资源变现能力的关注，公司表示预计 2021 年可开采 100 万吨砂石。由于目前各地政府规范河湖水库等采砂，市面上砂石量供不应求，砂石价格逐渐上涨，按市场均价 150 元/吨测算，预计 2021 年将产生 1.5 亿元的砂石收入。但我们仍认为公司的估计过于乐观，从周边地区砂石均价来看，显著低于公司预期。另外由于公司历史无采砂经营，所以对于公司未来实际砂石开采量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我们仍持谨慎态度。</p>
中飞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希望进一步补充相关材料，充分揭示本次评级过程中的实际情况。	是	-	<p>初评结果 A，稳定。复评后信用等级 A+，评级展望为稳定</p> <p>(1)此次公司复评材料提供了光大控股盖章版的实控人说明，证明光大控股确实是中飞租天津的实际控制人，光大控股目前的评级为 AAA-，资金实力较强，且为中飞租提供 7500 万美元流动性支持。项目组认为公司具有很强的外部支持。(2)公司具有将飞机资产变现的能力，但公司飞机资产包交易的资产处置损益波动较大，有时会发生亏损。公司资产主要是飞机资产，受限比例较高，资产流动性一般。考虑到公司目前没有不良发生，机队年龄较小且均为比较受市场欢迎的窄体机，整体资产质量较好。(3)根据公司提供的未来投资支出计划，项目组按照最新人民币汇率测算，公司对应未来 5 年累计投资支出最大值约为 430 亿元，按照 80% 融资额需求测算，未来 5 年需累计融资约 350 亿元，目前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250 亿左右，仍存在 100 亿资金缺口，</p>

					公司未来投资支出压力较大,但考虑到公司外部支持作用很强,实控人资金实力雄厚,能够有力地解决公司的资金问题。 (4)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预付购机款为 57.85 亿元,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涵盖了 28 架空客 A320NEO 机型的待交付飞机,不涉及 737MAX 飞机,目前公司提供了与四川航空签署的对应 12 架待交付飞机的租赁合同首页,另外与东方航空对应的 16 架待交付飞机只有租赁意向书,尚未签署正式租赁合同,未来飞机出租率依然存在不足 100%的风险。此外,项目组通过与同行业飞机租赁企业相比,认为公司资产质量较好,融资成本一般,盈利能力一般。根据企业此次提供的复评材料,认为公司未来投资支出压力较大,但考虑到光大控股提供了实控人证明,实控人资金实力雄厚,能够有效解决公司的资金问题,公司外部支持作用很强,且公司整体经营风格比较稳健,整体来看,财务风险较低。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增强、资产负债率 10 年来首次降至 75%以下	是	-	维持初评级别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产能规模为行业龙头,在成本和运用费用控制方面显著优于竞争对手	是	-	维持初评级别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近年持续向好的发展势头,以及在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方面与行业部分头部钢企相比已有比较明显的优势。	是	-	维持初评级别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研究院股权融资可以解决研发投资需求,同时研究院引入恒健、东莞市政府等战投可对公司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可威产品市场地位突出,收入将逐步恢复	是	-	维持初评级别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初评已经予以考虑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BBB+初评级别	复评资料未能形成明显的信用提升作用
苏皖合作示范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A-级别	复评资料未能形成明显的信用提升作用
象山县滨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首次上会 BBB+/稳定	项目组认为公司获得政府支持力度小幅增强，但权益小幅增厚对公司经营、财务无明显改善，公司债务负担仍处于区域较重水平；代建项目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实际回款进度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项目组已将企业部分反馈意见在评级报告中补充，建议维持公司信用等级为 BBB+，评级展望为稳定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BBB+负面	鉴于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项目组认为公司补充提供的信息有限，对公司经营、财务无明显改善，区域债务风险仍为上升趋势，预计未来公司代建项目回款情况改善可能性较低，公司自身债务负担有所减轻，但在银行流贷融资将受到限制，短期内筹资压力仍较大。
湖州南浔交通水利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于首次上会评审后，评审会确定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下调为负面。公司认为其前期提供的资料未能充分反应未来实际的投资支出，因此不能代表企业实际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因此就主要在、拟建项目进行补充陈述并对前期提供的错误信息进行修正。	是	-	维持公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调整为稳定。	首次评审展望为负面主要基于以下两点原因： 1) 根据公司前期提供的信息，跟踪期内自营项目投资比例大幅上升且未来几年投资压力仍很大，未来收益规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营风险有所上升。2) 跟踪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债务规模均大幅上升，债务负担升至行业较重水平，长、短期偿债指标表现均一般，存在较大筹资压力。 经复评，项目组和评审会认为： 在复评资料中，企业就重点投资项目进行补充说明和信息修正，同时提供相关批文进行佐证，资料显示，部分投资规模较大的自营项目正在划出和已停止建设；此外企业补充了政府对企业拟提供的支持。鉴于企业后续补充信息真实有效，基于补充数据重新测算后，公司自身未来投资压



					力显著小于首次预估，自营项目未来投资和筹资压力可控；公司跟踪期收到的政府资金支持力度较大，且根据财政局通知文件，未来仍能持续收到较大规模的资金支持，对项目资本金提供保障，公司未来实际债务负担增长压力一般。因此级别维持 A-，评级展望调整为稳定。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首次上会 AA-/稳定	项目组认为公司对专项资金具有较强支配能力，但对政府划拨的大规模平衡用地仍无实际处置能力，且复评资料未能有效说明在、拟建轨道交通项目未来运营模式及独立运营后对公司财务表现的正向影响；项目组已将企业部分反馈意见在评级报告中补充，建议维持公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绍兴市上虞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定期跟踪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A-级别不变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并未对公司信用品质提供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1）已于首次评级时提供过或（2）企业所选择的对标企业并不存在可比性
武汉中央商务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 BBB+级别不变	（1）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为内部会议材料、公司内部出具材料等，无法律约束力；（2）公司提供的房地产业务情况表与财务科目不符。综上，复评材料对公司首次上会时信评委提出的公司主要风险点无实质性帮助。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项目	公司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并提供相关补充材料，希望对项目进行复评。	是	-	维持负面展望不变	公司提供的复评材料未对公司首次上会时信评委提出的风险点无实质性支持，且相关内容（1）未提供明确证据支持公司答复的观点；（2）公司提供的部分数据未能解答相应风险问题，反而进一步体现出公司风险较大

表 1-6-2 轮换分析师名单¹⁵

姓名	职务	涉及轮换项目	项目服务年限	轮换情况
吴**	技术总监	河南省地方债相关项目	2016 年 5 月至 2021 年 2 月	轮换为关**
吴**	技术总监	浙江省地方债相关项目	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	轮换为关**

 表 1-6-3 离职人员追溯情况¹⁶

离职人员	原隶属部门及职位	新任职单位	是否有利益冲突	披露情况
朱**	结构融资总部	去向未知	无法判断	-
张**	企业与机构总部	去向未知	无法判断	-
张*	企业与机构总部	基金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付*	企业与机构总部	理财公司	无	无需披露
刘*	结构融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侯**	结构融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阳*	结构融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张**	企业与机构总部	资产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付*	企业与机构总部	基金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李**	企业与机构总部	资产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魏**	结构融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王**	企业与机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李**	企业与机构总部	保险公司	无	无需披露

¹⁵ 此处仅报备根据《评级指引》要求需要轮换的分析师名单。

¹⁶ “新任职单位”由评级机构根据目前已掌握情况填写，如经机构努力仍无法统计离职人员去向，可填写“去向未知”，在公开披露版报告中可不披露离职人员新任职单位；评级机构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利益冲突事项的，可在“是否涉及利益冲突”填写“无法判断”；“披露情况”指的是涉及利益冲突事项的离职人员情况是否已经披露，以及何时通过何种渠道予以的披露。



高**	结构融资总部	去向未知	无法判断	-
仝**	结构融资总部	去向未知	无法判断	-
韩**	企业与机构总部	基金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舒*	结构融资总部	证券公司	无	无需披露
徐**	企业与机构总部	去向未知	无法判断	-
刘*	企业与机构总部	基金管理公司	无	无需披露

附表 1-7

合规专职人员构成及分工情况							
岗位名称	法律合规部负责人	业务主管	内控合规岗	内控合规岗	内控合规岗	法律事务岗	法律事务岗
具体分工	负责法律合规部全面工作，建立、完善法律事务、合规、内控体系，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协助部门负责人建立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合规管理相关制度，识别潜在风险，设计内部控制措施，并对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监督。	负责公司评级项目流程合规审核，按照要求开展监管报备、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协助做好专项合规检查。	负责公司评级项目流程合规审核，按照要求开展监管报备、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协助做好专项合规检查。	负责公司评级项目流程合规审核，按照要求开展监管报备、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协助做好专项合规检查。	建立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完善公司内控合规管理体系，负责相关监管法规的跟踪及研究解读，并开展法律合规事务咨询及合同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开展法律事务咨询及合同管理工作，防范法律风险，并负责相关监管法规的跟踪及研究。
从业年限	满 3 年（含）及以上		满 1 年（含）-3 年（不含）			不满 1 年	合计
	6		-			1	7

附表 1-8

表 1-8-1 年度合规检查开展情况 ¹⁷					
序号	检查名称	参与机构或部门	检查时间	结果反馈	整改结果
1	评级项目合规抽样检查	法律合规部	每季度	发现偶有误传、漏传资料情况，应加强审查、核对，确保资料齐全准确。	已整改
2	人行非现场监测全面自查	法律合规部牵头组织检查	2021/8/11-9/15	个别评级项目档案存档清单填写错误、个别复评项目评级结果反馈记录不完整等	已整改
表 1-8-2 年度违规及整改情况 ¹⁸					
序号	事项名称	发现机构	事项描述	结果反馈	整改结果
-	无	-	-	-	-
-	-	-	-	-	--

¹⁷ 合规检查包括评级机构内部和外部开展的检查，如为外部检查，应在参与部门处填写外部机构名称，如为内部检查，应填写具体开展检查的操作部门。评级机构应如实填写合规检查开展情况。

¹⁸ 评级机构应如实填写涉及违反监管机构或自律组织相关规定的情况。